

关于旗下基金参与中国农业银行基金申购及 定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答谢广大投资者对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支持和厚爱，经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农业银行”）协商一致，现决定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与中国农业银行开展的基金申购（不含转换转入）及定投费率优惠活动（仅限前端申购模式）。

一、活动时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二、参与基金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东方龙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400001
2	东方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400003
3	东方策略成长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400007
4	东方稳健回报债券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400009
5	东方核心动力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400011
6	东方保本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400013
7	东方增长中小盘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400015
8	东方强化收益债券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400016
9	东方启明量化先锋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400018
10	东方安心收益保本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400020
11	东方利群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	400022
12	东方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A	400023
13	东方新兴成长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400025
14	东方添益债券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400030
15	东方主题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400032
16	东方稳定增利债券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A	001450

17	东方大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173
18	东方互联网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174
19	东方永熙 18 个月定期开放型债券投资基金 A	003530
<p>1、截止 2016 年 12 月 29 日：</p> <p>(1) 我司暂停接受东方稳健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400009）2000 万以上（不含 2000 万）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申请；</p> <p>(2) 我司暂停接受东方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400030）的申购、转换转入业务，同时暂停该基金新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p> <p>(3) 我司暂停接受东方利群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 类（基金代码：400022）单笔金额 50 万以上（不含 50 万）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申请，且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不得超过 50 万元（不含 50 万元）；</p> <p>(4) 我司暂停接受东方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基金代码：400023）单笔金额 50 万以上（不含 50 万）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申请，且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不得超过 50 万元（不含 50 万元）。</p> <p>2、后续产品上线及业务开通事宜本公司将另行公告。</p>		

三、适用基金的优惠费率

1、基金申购费率优惠规则

活动期内，投资者通过中国农业银行个人网银、掌上银行申购上述开放式基金，其申购费率享有 7 折优惠。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高于 0.6% 的，申购费率按 7 折优惠（即实收申购费率 = 原申购费率 × 0.7），但折扣后的实际执行费率不得低于 0.6%；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低于或等于 0.6% 的，或为固定费率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2、基金定投费率优惠规则

(1) 活动期内，通过中国农业银行任一渠道新签约办理上述任一基金定投（含智能定投）的客户，在定投（或智能定投）申购成功扣款一次后，从第二次

申购开始享有申购费率 5 折优惠。基金申购费率为固定金额的不享受此费率优惠，按原固定费用执行。

(2)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签约基金定投（含智能定投）的客户，在本次活动期内仍继续享有已有优惠。

四、重要提示

1、本次优惠活动仅适用于我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销售的开放式公募基金申购及定投交易。凡在规定时间及规定产品范围以外的基金申购、定投购买不享受以上优惠；因客户违约导致在优惠活动期内基金定投申购不成功的，亦无法享受以上优惠。

2、本次优惠活动不包括上述基金的后端收费模式。

3、投资者欲了解各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各基金申购费率参见该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4、本次优惠活动的解释权归中国农业银行所有，具体业务规则及活动结束时请遵循中国农业银行的有关规定。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中国农业银行客户服务电话：95599

网址：www.abchina.com

2、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628-5888

网址：www.df5888.com 或 www.orient-fund.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其他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6年12月29日